

中阳县应急管理局文件

中应急发〔2025〕10号

中阳县应急管理局 关于印发《中阳县非煤矿山2025年安全监管工 作要点》的通知

各非煤矿山企业：

现将《中阳县非煤矿山2025年安全监管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阳县应急管理局
2025年4月8日



抄送：县政府办公室

中阳县应急管理局

2025 年 4 月 8 日印发

中阳县非煤矿山 2025 年安全监管工作要点

一、工作目标

通过全面加强安全监管，推动非煤矿山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与事故警示教育专项活动，持续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八条硬措施”落实，全面治理隐蔽致灾因素和重大事故隐患，加大行政执法检查力度，有效防范和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实现非煤矿山领域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减少一般事故发生，杜绝较大及以上事故。

二、工作重点

（一）落实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

1. 推动企业建立健全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岗位员工覆盖所有管理和操作岗位的安全生产责任制，明确各岗位的责任人员、责任范围和考核标准等内容，确保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到每一个环节、每一个岗位和每一个员工。

2. 督促企业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职责，带头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完善并更新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保证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定期研究解决安全生产重大问题。

3. 企业要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考核机制,加强对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的监督考核,严格落实奖惩措施,对安全生产工作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给予表彰奖励,对不履行或不正确履行安全生产职责的单位和个人进行严肃问责。

(二) 加强企业事故警示教育安全培训

1. 要求企业定期组织观看学习非煤矿山典型事故案例警示教育片,通过真实案例剖析,深入分析事故原因、经过和教训,让企业员工深刻认识到事故的严重性和安全生产的重要性。

2. 定期开展内部事故警示教育活动,结合本企业实际情况,对发生在本企业或同行业的事故进行深入反思,查找自身存在的安全隐患和问题,制定针对性的防范措施。

3. 督促企业制定年度安全培训计划,明确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和培训对象,确保所有员工都能接受必要的安全培训。培训内容应包括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操作规程、安全技术知识、应急救援知识等。

4. 加强对企业安全培训工作的监督检查,检查企业安全培训计划的执行情况、培训记录的完整性和真实性,以及员工对培训内容的掌握程度,对安全培训工作不到位的企业依法进行查处。

(三) 督促开展“手指口述、岗位描述”活动

1. 企业根据不同岗位的特点,制定相应的手指口述、岗位描述标准和规范,明确描述内容、顺序和要求,确保活动的标准化

和规范化。

2. 督促企业在所有生产岗位全面开展手指口诉、岗位描述活动，让员工通过手指、口述的方式，对本岗位的设备设施、工艺流程、安全风险、操作规范等进行详细描述，强化员工对岗位工作的认知和操作的准确性。

3. 将手指口诉、岗位描述活动开展情况纳入企业安全检查和考核的内容，加强对活动开展情况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确保从业人员安全素质持续提升。

（四）持续推进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8条硬措施”硬落实

对照《山西省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8条硬措施”硬落实2025年年度任务清单》，及时调整更新任务清单，并对2024年度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和总结，查找存在的差距和不足，

（五）隐蔽致灾普查治理工作

1、督促所有正常生产矿山企业按照相关标准和规范，全面开展隐蔽致灾因素普查和治理工作，查明各类隐蔽致灾因素的分布情况和危害程度，制定风险管控措施和灾害治理方案。对矿山分布集中、开采历史复杂、地质条件相互影响的连片矿区开展区域性隐蔽致灾因素普查治理工作。

2、建立健全隐蔽致灾普查治理工作的监督检查机制，加强

对企业普查治理工作的日常监督检查，定期检查企业的工作进展情况、治理效果和安全措施落实情况，对普查治理工作不认真、走过场的企业依法进行查处。

（六）重大事故隐患治理

1、督促企业持续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制度，矿山上级公司主要负责人每季度、矿山主要负责人每月组织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及时发现并消除重大事故隐患。

2、企业要对排查出的重大事故隐患进行登记建档，制定详细的整改方案，落实整改责任、措施、资金、时限和预案，确保隐患得到及时、有效整改。整改方案应向有关部门备案，并向从业人员通报。

3、加强对重大事故隐患治理情况的跟踪督办，严格落实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制度；对重大事故隐患实行挂牌督办，明确督办单位、督办责任人、整改要求和整改期限，对逾期未整改或整改不到位的企业，依法采取停产整顿、吊销证照等严厉措施，并追究相关责任人的责任。

（七）深入开展各类专项行动

1、持续开展“体检式”精查工作。所有正常生产的非煤矿山企业，对标对表持续深入开展“体检式”精查工作，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切实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2、深入开展反“三违”活动。企业应将“反三违”作为安

全生产的核心任务，通过系统化、常态化的举措深入推进专项活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反三违”管理制度与奖惩机制，搭建隐患举报平台，鼓励员工互相监督，对违规行为及时曝光整改，并将“反三违”成效纳入绩效考核，推动企业形成“人人反三违、全员保安全”的良好氛围，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3、“三同时”自查排查。正常生产建设的非煤企业按照要求扎实开展安全设施“三同时”专项检查，对照重点检查内容，开展自查自改和问题整改，切实从源头上管控安全风险。

（八）认真组织开展行政执法检查，严格履行安全监管专业职责

1、严格按照行政执法检查计划，对正常生产的企业开展安全执法检查。检查内容应包括企业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实情况、安全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安全培训开展情况、隐患排查治理情况、设备设施安全运行情况等。对长期停产的企业开展定期的安全巡查。

2、加大执法检查力度，采取日常检查、专项检查、突击检查、联合检查等多种方式，对非煤矿山企业进行全方位、多层次的检查，做到不留死角、不留盲区。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生产违法行为，依法严肃处理。

（九）加强汛期安全防范和应急演练工作。

严格落实汛期非煤矿山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制定汛期重点部位巡查排查制度；紧盯非煤矿山重大安全风险，彻底排查整治重大安全隐患；强化汛期应急值守，严格执行汛期领导带班和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督促企业在汛前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强化应急预案演练。地下矿山从业人员必须熟练使用自救器等避险装备。所有非煤企业遇极端天气必须停止作业，第一时间撤人。

（十）严格非煤矿山火工品使用管理

应急局依据非煤矿山行业主管部门同意的企业开采计划，聘请专家对企业全年的火工品使用量进行审核确定，出具同意准许使用数量意见（表），并交由公安机关依法审批。